

绿城一叶

## 所谓妖精

□乔叶

星期天,和表姐闲逛。已是淡淡的初秋,外面蓝天如洗,微雨清凉,商场的衣柜间亦是霓虹缤纷,春潮涌动。想想,也对。秋和春的表原本就很像。

一左一右,迎面走来两个女子。乍看都是红衣,细品红得却有些不同。左边女子一套艳朱牛仔裙,上面开衫,露着鲜黄的吊带抹胸,吊带极细,丰盈的双峰在细带子下呼之欲出。裙子很短,白亮亮地闪出玉柱一样的小腿和若干大腿。从上而下都让人担忧。大约她要的就是这个效果吧?右边女子的风格显然要含蓄。旗袍样式的长裙,暗红如深色的玫瑰。外面罩着黑绒短袖,也开着衫,散淡随意地透出肩臂处的优雅骨形和雪白皮肤。

“性感。”香风过后,我评价。都是好色之徒,我和表姐常常交流心得。

“哪位?”

“左边那位。”

“该是右边那位。”表姐道,“左边那位,只是风骚。”

“有何不同?”

表姐侃侃而谈:风骚是咄咄逼人的,性感是清茶慢泡的。风骚是张牙舞爪的,性感是素手杀人的。风骚是招摇呐喊的,性感是落地生根的。风骚是烧人眼的,性感是润人眼的。风骚是气球,炫得高。性感是磁铁,引力大。总之,风骚是浅层之技,是技则总会技穷。性感是魅力之果,果成则芳香无限。

我叹服表姐的见解精辟,感慨同是红衣,居然可以穿得如此不同。表姐微笑:“衣服穿得貌合神离还是小事,许多性质相同的事情由不同的女人做出来,那高下之分差得就不是一等二等了。”

细想,果然例证比比皆是。我有两个女友,其老公皆是宝石级男人,于是伊人格外小心轻放,保管严密。短信时代,她们和许多女人一样,都开始不自觉地偷查老公手机。结果一个查是石破天惊,一个查得浓情蜜意。前者是查了就问,问了就吵,吵了就闹,闹了就分,分分合合,如是反复几次,终于不治。后者查了也问,只是问得撒娇调皮,漫不经心。宛若蜻蜓点水,荷花摇曳。问过之后她便根据症状的轻重虚实悄悄对症下药。同时自己也加强对老公的短信攻势,从海陆空几方面占领他的疆域,扩张自己。战略战术得当,自然大获全胜。于是,短信之兆在此流向不同渠道:一是让自己的家庭短路。二是让干扰家庭的因素短路。——同样是短,且看当事者如何以短为长。

同事亦有一则例证。她和丈夫感情一直很好,简直可以说是美满幸福。突然遇到一件小事:她在外地进修,好不容易等到休假回来,正和丈夫兴致勃勃地在外面吃饭,丈夫大学时的女朋友打来电话,说是从国外回来路过此地,约他马上去见面。丈夫左右为难。怎么办?同事当机立断,对丈夫说:赶快去吧,你们难得见一次,好好聊聊。我们来日方长。她还手脚麻利地跑到礼品店帮丈夫挑个小礼物送给那个远道而来的“情敌”。事后,不但丈夫完璧归赵,对她还比以前更好。

“我当时心里也泛酸。”同事说。当然,她又不是圣人。正常的女人天生就是吃醋专家。“但我告诉自己说,她只是中途之雁,你却是巢中之鸟。她不具备竞争性。无论对丈夫还是对自己,你都应该更有信心一些。”瞧,这醋吃得多么清冽:只在心里给自己消毒,却没有任它溢到外面,把家蚀得一塌糊涂。

事情就是这样。如同风骚相比于性感一样,放是谁都会的,难的只是收。这收不是装糊涂,不是忍耐,不是懦弱,这收意味着内敛,意味着消化,意味着真正的接受和珍惜。但修炼到如此道行可不是件容易的事。所以,会放的女人比比皆是,会收的女人却是凤毛麟角。——可以称之为妖精。

一个女人,妖是容易的,精也是容易的,又妖又精却不是妖精那么简单。想想,妖得都成精了,该妖得多么明白,多么彻底,多么炉火纯青,多么出神入化。这样的女人才是真正的厉害。理智,宽容,深情,机敏,慈悲……这都是她们驱魔的利剑。她们的妖精气,是在骨子里的。对于一个如此这般的妖精来说,其爱的功力已接近于神仙。因此,在这个意义上,我一直认为妖精这个词,是对一个女人的最大赞美。

最是难忘

我祖父40岁时才有我父亲。我父亲是独苗苗,9岁时上学,初中因病辍学。近20岁时,在我表伯家被一扇门砸伤了头,从此整夜睡不着觉,变得性情暴躁,动辄发怒。曾一锤将一块一拃厚的红石板砸为两段,一脚将我家大水缸踹烂,一竿子将煤灶台挑散,曾将我祖父用荆棘堵在窑洞里准备放火烧死,在山上放石头打算将我母亲、我和弟弟砸死……祖父领着他们四处求医。我记得他经常大口大口地吃药,什么药都吃(连厕所里的蛆他都吃过)。医治多年,他的病才不再犯了。

1977年,我们大队为学校建教室。父亲不惜力,与乡亲抬水泥线杆时憋伤了胸膜。回家后就咳嗽不停,大口大口地吐血。我们找人将他背到沟外,用车子送他到附近医院,诊断为胸膜炎和肺结核。当时我还有两个妹妹,一家八口人老的老,小的小,老的不能动,小的不中用。我家人口多,工分少,分的粮食少,要吃饱肚子全指望父亲,他倒下我家的天就塌了!我表伯送来了一篮鸡蛋,我表叔从武汉部队医院寄来了青霉素和链霉素……为了节省医药费,父亲略有好转就出院了,回到家后他就自己给自己打针,坚持数年。

1995年,我在外地工作。父亲在家经常头晕恶心,思儿心切,就由弟弟送他到我那儿。当时我结婚三年,住在一个筒子楼的单身宿舍里,我给他找了另一间单身职工宿舍与他人同住。我上班时,他就跟着坐在我对面。我爱人特意为他做些好吃的,他总是尝了两口就放下筷子,经常唉声叹气地说:“你们没有孩子将来咋过呢!”

第二年夏天,我有了朝思暮想的儿子,父亲一下子年轻了许多,什么病都没有了。老家对面山顶上,乡亲们建起了打沙场,父亲与弟弟也买了打沙机,日子有红火的势头。就

## 深山老林的守护神

□孙新治

在我们一家沉浸在对美好未来的憧憬之中时,突然有一天,我接到妹妹写来的信,说父亲右手无名指被挤在打沙机的皮带轮里,第一节保不住了。我心中隐隐作痛:可怜的父亲,命运多舛,已经三次大的磨难了,难道还有几次?自己真是无能,父亲供着自己上大学,工作了9年仍不能为父亲尽一点孝心,惭愧啊!

父亲生性耿直,从不爱占别人便宜,对看不惯的就要说,就要管,不怕得罪人。有一年,我们生产队一头可爱的小驴驹被人推到悬崖下摔死,几只山羊被人偷到山上杀害。身为民兵排长的父亲,带领几个民兵,遍访巡察,找到鞋印,挨家挨户核对鞋印,终于找到作恶者。育林山上的洋槐树,常被坏人偷伐,他加强巡视。每一寸土地上几乎都留下过他的足迹,发现盗树毁树者,不管是谁,都毫不留情地予以呵斥制止,甚至扭送政府。封山上的树林是他长年累月修剪的,整个封山是他看护的,几次山火都是他最早发现扑灭的,偷树毁林的是他发现制止的。他的一声吆喝,响彻整个山沟。对偷鸡摸狗之人,他一经发现就穷追不舍,走到那儿就宣传到那儿,很多人都害怕我父亲那张嘴。乡亲们说,父亲是我们深山老林的守护神。父亲从不爱表扬孩子,从不夸奖孩子,容不得孩子半点差错。对我们姊妹四个,谁做错了事,说错了话,都要挨一顿毒打。父亲打人有个特点:不是拽着胳膊就是掂起双腿,一边使足劲似乎要将你的屁股打烂,一边还不停地大声吼叫着:“我叫你……还敢不敢了!”直至我们鼻子一把泪一把大声求饶:“爹啊,我再也不敢了!”他才放手。

我家住在一个深山沟里,单门独户,干什么活儿借别人工具得跑很远的地方。因此,父亲买来《木工技术》、《锻工技术》等工具书自学,然后一件件地置办,什么木工工具、铁匠工具、石匠工具、耕种机具、纺织织布机具、屠宰具、扒架子车轮胎工具等,应有尽有。只要是农活儿,没有父亲不会的,其他手艺活儿,他一看便会。时间长了,他就成了全村有名的铁匠,有名的打磨刀石老

师,牲口喂养师和接生师,是生产队里不多的屠宰手,是附近小有名气的“半仙”。我家的工具是他打的,家具是他做的,窑洞是他打的,新田地是他开垦的,水渠是他修的,箩筐荆笆是他编的,通往山外的路是他领着咱们兄妹几个花十几年时间修通的。

虽然父亲有几乎巧手艺,可从没挣什么钱,他也从来没有想过挣别人的钱。我感觉到他是需要啥就学啥,一切顺其自然。他信命,说自己是井泉水命,井泉水就是让别人喝的,喝的人越多,泉水就越旺。上世纪70年代,方圆几里乡亲们的经济收入基本上是靠上山打磨刀石维持,而打磨刀石是手艺活儿,一般一年以上才出师。别人嫌带徒弟耽误自己干活儿,而父亲是来者不拒,整个山坡都是他和自己的徒弟,整天叮叮当当,满山沟都是他们师徒几十个人的声响。他带着徒弟干活儿,免费手把手教徒弟,自己每天比别人少出三分之一的成品。过了一段时间,有限的资源很快被他们用尽,父亲就带领徒弟寻找新的资源……就这样,父亲用无私之心,无偿帮助一道山沟的穷孩子依靠自己手艺渡过了难关。时隔多年,我经过那个山沟,家家户户仍有人记着山上那个乐于收徒的我父亲的名字;父亲的徒弟不时还来看他;在路上遇见,总是拉着手让到家里坐坐。

晴天到山上打磨刀石,雨天就到铁匠铺里打铁。近处的乡亲一听到锤子的叮当响,远处的乡亲一看到铁匠炉冒烟,纷纷拿着损坏的镢头、锄头、菜刀、钢钎等工具赶来了。父亲一边干活一边跟他们拉家常。父亲掂着小锤,我弟抡着大锤,我扇着风箱,冒着刺鼻的浓烟和不断飞溅的铁火花,将一个个乡亲满意地打发走,而我家的活儿总排在最后。可以说,我们附近几个生产队的乡亲,很少没让我父亲打过铁的。几十年来,父亲从没向乡亲要过一分钱的报酬。

今年,父亲68岁了,我们兄妹几个也早已成家立业,按说父亲该颐养天年,歇一歇了,父亲却不,还跟年轻时一样干这干那,且养了十几头牛,每天要到山上去放。有时候兴致来了,还要吼上一嗓子……



食相笔记

茴香豆

□胡竹峰

梁公子从绍兴回来,送我一袋茴香豆。

上次有朋友从绍兴回来,送了我一瓶花雕酒。我现在有点后悔了,后悔将那瓶会稽花雕转赠给一位诗人。我从来不喝酒,但有了绍兴的茴香豆,再喝一点绍兴的花雕酒,我觉得不仅有意思,还有情思。

绍兴至今没去过,但我喜欢那里。严格说来,与其说喜欢绍兴,不如说喜欢“会稽乃报仇雪恨之乡,非藏污纳垢之地”这样的句子。

吃东西,得滋味是一重境界,得意味是二重境界,得神味才算入了化境。我觉得在绍兴的咸亨酒店,买一碟茴香豆,要酒要菜,慢慢地坐喝,不仅得滋味,更得其意味,吃完饭后,读三五篇鲁迅的文章,可得神味。神味者,神色情味,神韵趣味也。

说起茴香豆,总忘不了孔乙己,刚好梁公子送我茴香豆的包装袋上还有一个长辫子孔乙己式样打扮的人站在那里喝酒。

记忆中我是吃过茴香豆的,还有盐煮笋,罗汉豆。鲁迅的书中写道:有几回,邻舍孩子听得笑声,也赶热闹,围住了孔乙己。他便给他们茴香豆吃,一人一颗。孩子吃完豆,仍然不散,眼睛都望着碟子。孔乙己着了慌,伸开五指将碟子罩住,弯腰下去说道:“不多了,我已经不多了。”直起身又看一看豆,自己摇头说:“不多不多!多乎哉?不多也。”于是这一群孩子都在笑声里走散了。

这一群在笑声里走散的孩子里有我的少年。

茴香豆入嘴酥软,有清香,那种香闻起来浓厚,吃进嘴里,却变得很淡,淡得只能仔细捕捉,稍不留神就溜走了。

说起来,我还没吃到茴香豆的时候就知道了茴香豆的做法了。先前认识有绍兴的朋友,因为喜欢鲁迅的缘故,喜欢小说《孔乙己》的缘故,讨教起茴香豆的做法,恰好他知道,告诉我:

新鲜蚕豆用黄酒腌制两个小时,再用清水洗净;往锅中倒水,放入大茴香、小茴香,两片桂皮,放一点红辣椒,再倒入酱油,用大火煮至半小时即可。

周作人的文章也说:“茴香豆是用蚕豆,越中称作罗汉豆所制,只是干煮加香料,大茴香或桂皮。”半个多世纪以来,茴香豆的做法也略有改变。

朋友送给我的茴香豆,表皮起皱,呈褐黄色,豆肉熟而不腐、软而不烂,咸得透鲜,回味时又微微觉得丝丝甜意藏在舌根。

提起茴香豆,想起鲁迅。吃到茴香豆,我想起的却是周作人,茴香豆像周作人的小品。前个阶段我太忙了,身累,心也累,每天临睡前读几篇周作人的小品消遣。周作人的小品,恬淡从容,写法随便,可以消除疲惫,而茴香豆原不过是绍兴民间的“闲食”,供人消遣散淡的时光。

茴香豆,好就好在茴香上。茴香又名怀香。怀香,到底是佳人入怀,于是怀中有香?还是佳人在不在,于是怀念其香?茴香,回香,茴香也真能写成回香,回什么香?伊人不在,回忆其香。这么写,茴香豆倒香艳了。

怀香,谐音怀乡,茴香,谐音回乡,怀乡之后再回乡,我是不是该回乡了呢?

父爱如山

离父亲近一点

□邱贵平

父子关系很僵,僵到父亲变成僵硬的尸体,也未改善。之所以闹僵,是儿子12岁那年,邻居怀疑他偷自行车,向父亲告状,父亲不问青红皂白,暴打了他一顿,真相大白后,又拒不道歉。从此,儿子再没叫一声爸,再没和父亲说一句话。父亲也有个性,别说儿子不叫爸,就是叫,未必应他。

儿子后来当了局长。当上局长的他,经常给父亲送好烟好酒好茶,既不是负荆请罪,也不是以示修好,而是这些东西太多了,送别人是送,送父亲也是送,送给父亲总比送给别人好。令他愤慨乃至绝望的是,嗜烟爱喝好酒爱茶的父亲,对他送来的好东西,莫说吃,看都不看一眼。父亲觉得儿子送来的东西都是捞来的,不干净。父亲虽然不和儿子说话,却让母亲转告,手莫伸,伸手必被捉,这样下去,怕是要进去的,弄不好白发人送黑发人。

这哪里是骂,简直是咒,儿子更恨父亲了。父亲的话,应验了一半。父亲去世没几年,儿子东窗事发,获刑20年。

服刑5年,患病的他,获准保外就医。

他患的是绝症,肝癌晚期。

死前,昏睡中的他微微睁开眼,看了一眼病床对面墙上那幅田园画,上面画着一棵小树和一座亮着灯的小屋。最后说了句“把我埋得离亲人近一点”,遽然停止呼吸。

他说的亲人,无疑是父亲。

父亲死前不久,他由副局长升为局长,借机大操大办丧事,狠狠赚了一笔,给父亲买了一个高档公墓。

父亲死时,公墓价格虽贵,尚未离谱。他死的那年,同样一个高档公墓,已经涨了5倍,贵得死人也心惊肉跳。

他要求把自己埋得离父亲近一点,可是父亲周围的墓穴,全被订购或者使用,最近的空穴,至少一百米。天上一日人间十年,人间一米地下千米,一百米相当于十万里,实在太远了。把他埋得离父亲近一点,真是件困难的事情。

就是父亲墓穴旁边有空穴,亲人也买不起。

无奈的亲人,给他买了个最便宜的壁穴,距父亲墓穴有五百米之远。